

中央电化教育馆函件

中央电化教育馆关于遴选 2019 年度“职业院校学生信息化职业能力提升和认证”项目基地校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电教馆（中心）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小学电教馆，有关职业院校：

根据“职业院校学生信息化职业能力提升和认证”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）工作安排，我馆于 2019 年 4 月至 6 月开展了 2019 年度项目院校遴选工作，并最终核定 279 所院校为项目院校（“教电馆[2019]78 号”文件印发）。为进一步推动本项工作开展，起到示范、引领作用，我馆拟根据各院校项目实施进展情况，从项目院校中遴选一批项目基地校。

成为基地校的项目院校应具备以下条件：重视学生信息素养提升，具有良好的信息化应用环境及高水平的师资队伍；有明确的项目实施计划（项目课程在院校中的具体实施方式）和保障机制；有参与项目的积极性，能组织教师参加项目培训等交流活动；在本年度的项目工作中已取得了实质性进展。

请各项目院校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前将院校申报表（见附件 1）盖章扫描件和 word 电子版报至省级电教部门；请省级电教部门汇总后填写申报情况汇总表（见附件 2），于 10 月 31 日前将汇总表盖章扫描件和 word 电子版，以及各院校申报材料 word 电子版发至我馆联系人邮箱。我馆将于 11 月初发文公布基地校名单。

联系人：中央电教馆职业教育教学资源部 姜博仑

电 话：010-66490216

邮 箱：jiangbl@moe.edu.cn

附件：

1. 项目院校基地校申报表
2. 基地校申报情况汇总表



附件 1:

项目院校基地校申报表

(项目院校填写)

院校名称				省份	
项目联系人 姓名		联系人 电话		联系人 邮箱	
课程选定与 学生报名 情况	(请填写所选定的课程科目, 以及每个科目学生报名的人数、 年级等信息)				
院校课程 实施情况	(请描述课程在院校中的具体实施方式, 如融入现有课程教 学、作为选修课、组织成立课程社团等)				
其它需要 说明的内容	(请填写其它需要说明的内容, 如暑期参与课程师资培训的情 况)				

附件 2:

____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基地校申报情况汇总表

(省级电教部门填写)

序号	院校名称	项目联系人姓名	联系人电话	联系人邮箱
1				
2				
3				
...				

省级电教部门联系人姓名: _____, 职务: _____, 电话: _____, 邮箱 _____。

单位名称 (盖章)
(日期)